

广西梧州市西桂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  
服务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WZZC2025-G3-030027-XGXG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梧州市西桂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3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 项目概况

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0月22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ZC2025-G3-030027-XGXG

项目名称：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

预算金额(元)：¥13160000.00元。

最高限价：131600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31600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1316000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2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2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启。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梧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j.guilin.gov.cn/>)。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4.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5.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相关事宜说明：

(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梧州市政府

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提交、解密等相关事宜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七、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

地 址: 梧州市万秀区新兴一路60号

联系方式: 李生 0774-395305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梧州市西桂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梧州市长洲区金苑豪庭2002房

项目联系人: 孔生

联系方式: 15277409862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WZZC2025-G3-030027-XGXG
2	2.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其他组织的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	3.1	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	4.1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	4.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一办事服务一办事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一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一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一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完成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梧州政府采购网一采购资讯一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6.3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须盖章处使用盖章或电子CA签章均具有法律效应。
5	5.1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玖佰玖拾捌万元整(¥13160000.00元)，投标人投标综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b>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b> 。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投分标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

			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	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7	7.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p>7.1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7.2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7.3投标人应按“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7.4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误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载明的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进行编排，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或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未按要求编排、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8.5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p>18.6供应商公章、签字、电子签章、电子签名</p> <p>18.6.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18.6.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18.6.3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与实物印章、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8	8.1	投标文件的递交	<p>19.1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上午9时30分。</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在线提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递交成功后，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自行下载投标回执。</p> <p>19.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p>

9	2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在线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重新传输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10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21.1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上午9时30分；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p> <p>21.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p>
11	22	开标程序	<p>22.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2.2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投标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CA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接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邮箱为：guiliny1@vip.sina.com);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b>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b></p> <p>22.3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p> <p>22.4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等。</p> <p>22.5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p> <p>22.6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p> <p>22.7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p>

			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8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12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评审专家5人。
13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4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15	15.1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5.1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5.2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5.3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行关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息，确保及时查收中标通知书。
16	3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7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	35.3	合同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二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	36.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广西梧州市西桂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否则，该不利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20	39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1	40	监督管理机构	梧州市万秀区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4-2826908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WZZC2025-G3-030027-XGXG

##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后勤综合管理服务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其他组织的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7 本办法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3.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基本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3.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 3.10 实质性要求：

本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标注“★”项条款及招标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对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不满足，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标注“▲”项条款为重要评分项，但非实质性要求，为评审办法中“技术参数分”的重要评分项。

##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 5. 投标人资格及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 5.1 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5.2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

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6.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

6.1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梧州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6.3本项目资格审查及评审过程中,资格审查人员或评审委员会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更正)等全部事宜,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投标人应保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且实时在线以保证及时收发相关信息,否则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转包与分包

8.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 9. 特别说明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3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

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表1）。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对于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梧州市万秀区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2）。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原件）形式提交。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梧州市万秀区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0774-2826908。

通讯地址：梧州市万秀区西江一路11号。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在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本项目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本项目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3.1.1 资格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4)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
- (5)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 ①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③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6) 供应商必须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必须提供**）。

#### 13.1.2 报价要求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 (1)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13.1.3商务技术文件**

**注：以下第（1）至第（4）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并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投标无效。其余各项如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该材料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2)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5)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6)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7)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8) 安保服务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9)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10) 人员管理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11)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1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1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14)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1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 (16)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壹仟叁佰壹拾陆万元整(¥13160000.00元)，投标人投标综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投分标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1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18.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18.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8.3 投标人应按“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载明的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进行编排，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或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未按要求编排、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18.6 供应商公章、签字、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18.6.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8.6.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8.6.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与实物印章、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上午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递交成功后，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投标回执。

19.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在线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重新传输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四、开标**

####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上午9时30分；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

21.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2. 开标程序**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

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2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投标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CA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接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邮箱为：guilinyyl@vip.sina.com)；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22.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2.4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等。

22.5 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

22.6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22.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8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五、资格性审查

###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 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如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1) 不具备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缺少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规定的任一项“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存在投标人须知第28条、29条载明的投标无效情形的。

2.3.4 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环节。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予以废标。

## 六、评标

###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评审专家5人。

###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5.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 26. 评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由项目所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并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采用在线书面形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均可】或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最终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6.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12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梧州市万秀区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27.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依次按基本分高的优先、项目实施方案分高的优先顺序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放弃中标、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信用信息记录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中标，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评委可以要求补充，补充后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2) 投标综合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或综合管理服务费比例报价超最高限价的；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4) 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中的任意一项材料的；或提供的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中的任意一项材料无效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7) 投标人未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投标综合报价的，或未对综合管理服务费比例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8)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9)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的；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30.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等；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3.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3.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行关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息，确保及时查收中标通知书。

##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 3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如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或应当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而未按规定提交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3 合同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二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5.4 验收证明存档：项目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妥善保存验收证明(详见附表3)。

## 八、其他事项

### 36.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36.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广西梧州市西桂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否则，该不利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36.2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万元		0.5%	0.25%	0.3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0.2%
1~5亿元		0.05%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0.008%

注：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广西梧州市西桂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新兴支行

银行账号：660000018941600010

### 38.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详见附表4.

39.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40. **监督管理机构：**梧州市万秀区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4-2826908

41.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附表1：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 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_\_\_\_\_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 \_\_\_\_\_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地址: \_\_\_\_\_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_\_\_\_\_ 邮编: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相关供应商:

地址: \_\_\_\_\_ 邮编: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 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3:

##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提供的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中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span style="float: right;">签字:</span>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中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附表4:

##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标项名称	数量	服务需求																																																																																								
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	1 项	<p><b>1、服务内容：</b>中标供应商负责向采购人指定的学校派驻保安员，执行采购人指定地属使用权、辖区区域内的保安服务及采购人或学校临时分派的任务。提供的保安服务不限于协助学校日常的安全保卫，维护学校内公共秩序，检查，预防处置学校发生各类突发性事件及其他异常情况，监控校门出入人员，校区协防等。</p> <p><b>2、服务区域及派驻保安员数量：</b>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属下的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置保安员人数 114 名专职保安，具体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域</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5年实聘（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市 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梧州市工厂路小学本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梧州市工厂路小学文澜校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梧州市工厂路小学五坊校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梧州市民主路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梧州市北环路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梧州市钱鉴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 <td>梧州市振兴小学本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d>梧州市振兴小学逸夫校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梧州市振兴小学培正校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梧州市第一实验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梧州市第三实验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td> <td>梧州市西环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td> <td>梧州市特殊教育学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td> <td>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本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富民校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6</td> <td>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文化校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7</td> <td>梧州市中山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8</td> <td>梧州市大东路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9</td> <td>梧州市莲花山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梧州市启航幼儿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1</td> <td>梧州市光大幼儿园（暂用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b>市区合计</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b>51</b></td> </tr> <tr>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城东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2</td> <td>梧州市思扶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3</td> <td>梧州市华堂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td> <td>梧州市河口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td> <td>梧州市双桥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6</td> <td>梧州市城东镇中心小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body> </table>	区域	序号	单位名称	2025年实聘（人）	市 区	1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本部	4	2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文澜校区	2	3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五坊校区	2	4	梧州市民主路小学	2	5	梧州市北环路小学	2	6	梧州市钱鉴小学	2	7	梧州市振兴小学本部	4	8	梧州市振兴小学逸夫校区	3	9	梧州市振兴小学培正校区	2	10	梧州市第一实验小学	3	11	梧州市第三实验小学	3	12	梧州市西环小学	2	13	梧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2	14	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本部	3	15	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富民校区	3	16	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文化校区	2	17	梧州市中山小学	2	18	梧州市大东路小学	2	19	梧州市莲花山小学	2	20	梧州市启航幼儿园	2	21	梧州市光大幼儿园（暂用名）	2	<b>市区合计</b>			<b>51</b>	城东镇	22	梧州市思扶小学	2	23	梧州市华堂小学	2	24	梧州市河口小学	2	25	梧州市双桥小学	2	26	梧州市城东镇中心小学	2
		区域	序号	单位名称	2025年实聘（人）																																																																																					
		市 区	1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本部	4																																																																																					
			2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文澜校区	2																																																																																					
			3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五坊校区	2																																																																																					
			4	梧州市民主路小学	2																																																																																					
			5	梧州市北环路小学	2																																																																																					
			6	梧州市钱鉴小学	2																																																																																					
			7	梧州市振兴小学本部	4																																																																																					
			8	梧州市振兴小学逸夫校区	3																																																																																					
			9	梧州市振兴小学培正校区	2																																																																																					
			10	梧州市第一实验小学	3																																																																																					
			11	梧州市第三实验小学	3																																																																																					
			12	梧州市西环小学	2																																																																																					
			13	梧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2																																																																																					
			14	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本部	3																																																																																					
			15	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富民校区	3																																																																																					
			16	梧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文化校区	2																																																																																					
			17	梧州市中山小学	2																																																																																					
			18	梧州市大东路小学	2																																																																																					
			19	梧州市莲花山小学	2																																																																																					
			20	梧州市启航幼儿园	2																																																																																					
			21	梧州市光大幼儿园（暂用名）	2																																																																																					
		<b>市区合计</b>			<b>51</b>																																																																																					
		城东镇	22	梧州市思扶小学	2																																																																																					
23	梧州市华堂小学		2																																																																																							
24	梧州市河口小学		2																																																																																							
25	梧州市双桥小学		2																																																																																							
26	梧州市城东镇中心小学		2																																																																																							

	27	梧州市城东镇中心幼儿园	1
	<b>城东镇合计</b>		<b>11</b>
龙 湖 镇	28	梧州市塘源小学	2
	29	梧州市工厂路小学粤桂校区	2
	30	龙湖镇中心小学	2
	31	梧州市太和小学	2
	32	龙湖镇中心幼儿园	2
	<b>龙湖镇合计</b>		<b>10</b>
夏 郢 镇	33	梧州市夏郢初中（寄宿）	5
	34	梧州市荣雁小学	2
	35	梧州市民智小学	2
	36	梧州市周睦小学	2
	37	梧州市毓秀小学	2
	38	梧州市泗马小学	2
	39	梧州市里秀小学	2
	40	梧州市竹坡小学	2
	41	梧州市夏郢中心小学	2
	42	梧州市凤凰小学	2
	43	梧州市答涓小学	2
	44	梧州市夏郢小学	2
	45	梧州市镇安小学	2
	46	梧州市保安小学	2
	47	梧州市儒岩小学	2
	48	梧州市德安小学	2
	49	梧州市旺坡小学	2
	50	梧州市夏郢小学富教分校	1
	51	梧州市答涓小学古塆分校	0
	52	梧州市旺坡小学锡坡分校	1
53	梧州市旺坡小学旺村（大屋）分校	1	
54	夏郢镇中心幼儿园	2	
55	梧州市镇安小学附属幼儿园	1	
56	梧州市德安小学附属幼儿园	1	
	<b>夏郢镇合计</b>		<b>44</b>
	<b>合计</b>		<b>116</b>

**3、服务费标准：**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属下的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市区 3344 元/人/月、乡镇 3000 元/人/月（包含为保安员购买社保等费用）。

**4、人员配置要求**

**4.1 项目主管**

-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尊重领导和服务对象，有良好的思想品德，作风正派，遵纪守法，无违法犯罪记录，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
- （2）具备排班、考勤、培训及处置突发事件等方面的能力。
- （3）积极带领团队按时按质完成上级（含学校）下达的任务。

**4.2 保安员**

- (1) 男 160CM 以上身高，女 150CM 以上身高，年龄 18-49 岁，身体健康（没有重大生理疾病、无传染病或心理疾病），上岗时须持保安证上岗。
- (2) 具备安保和消防技能，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具有一定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 (3)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尊重领导和服务对象，有良好的思想品德。
- (4) 无违法犯罪记录，无吸毒、酗酒、嗜赌等不良行为。
- (5) 服从安排，听从指挥，爱岗敬业，恪尽职守，遵纪守法，文明执勤，礼貌待人，敢于同违法犯罪现象作斗争。

**4.3 组织架构及岗位职责**

中标供应商必须安排不少于 2 名专业管理人员负责日常保安管理工作。

**4.3.1 项目主管负责人职责**

- (1) 组织、布置、协调好保安员的日常工作。如保安人员不服从学校工作安排、不履行相关职责，则须及时调整更换人员。
- (2) 部署、督促、检查下属的工作，执行和落实好中标供应商及学校关于安全方面规章制度，并负责督促和检查规章制度的落实情况。
- (3) 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加强学校的消防、安全检查工作，协助处理当班发生的问题，发现问题及时向上级汇报并提出建议。
- (4) 积极带领全队队员按时按质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
- (5) 定期完成各级部门举办的相关的专业技能训练并考核及格。

**4.3.2 保安队长职责**

- (1) 带领全体保安人员认真完成本项目采购的保安服务任务。
- (2) 在完成本人任务的同时，检查督促好保安员的工作，掌握全体保安员的工作情况，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
- (3) 安排好工作、生活等各项事宜；编排好值班表，写好人员考勤表。
- (4) 处理好各校园内出现的各种问题，重大问题要及时报告。模范带头遵守采购人的各种规章制度。
- (5) 管理好各岗点的公用物品。组织好人员的学习、训练。

**4.3.3 保安员职责**

- (1) 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忠于职守、坚守岗位。
- (2) 执勤时保安员要着装整洁、仪表端庄、举止大方、文明执勤，按要求佩带有关器材上岗。
- (3) 文明执勤，维护学校指定区域内正常的工作、教育和生活秩序，确保区域内的安全。
- (4) 认真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全事故的工作，确保学校的财物及其员工的安全。
- (5) 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要求。
- (6) 预防、发现和制止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 (7) 及时发现各种可疑情况，应采取合理的处理方法并及时汇报。
- (8) 检查、发现并及时堵塞安全防范上的漏洞，防止各种治安灾害事故的发生。
- (9) 定期完成各级部门举办的相关的专业技能训练并考核及格。

**4.3.4 组织管理要求**

- (1) 具备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人事管理制度、培训制度、考核制度、奖惩制度及请示报告制度等，保安员一旦违反相关制度，须及时作出相应处

	<p>理。</p> <p>(2) 岗位职责明确，分工合理，有标准化的执勤流程，具备完善的检查监督机制。</p> <p>(3) 必须安排管理人员负责派驻保安员及队伍的检查监督，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防止问题扩大化，管理人员检查监督每周至少一次。</p> <p>(4) 驻派保安队须服从上级部门、采购人和学校管理，在合理范围内，可协助采购人和学校完成除保安工作以外的任务。</p> <p>(5) 制定重大节假日安全保卫实施方案及防暴反恐应急预案。</p> <p>(6) 针对可能发生的紧急事件与采购人所在辖区公安机关建立相应的快速响应机制。</p> <p>(7) 应及时掌握所服务地点周边的社会治安信息及治安形势的相关资料（以所在辖区公安机关提供资料为准）。</p> <p>(8) 对派出的保安人员资格要进行严格审查把关，加强对保安人员管理和教育。</p> <p>(9) 必须每月不少于 1 次组织对保安人员进行格斗、消防等各类培训，提高保安人员应急处置能力。</p> <p>(10) 中标供应商派驻员工不得带病上班；在工作期间患有传染病者，应立即调离工作岗位，康复后方可上岗。对于证实违反本条款的，采购人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书》。</p> <p>(11) 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和工作的连续性，如保安队伍人员发生更换时，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p> <p><b>5、服装、器械配置要求</b></p> <p>(1) 保安人员要统一服装（工作服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解决）。</p> <p>(2) 根据工作需要，中标供应商应自行行为服务人员配置必要的劳保用品、办公用品、设备设施等。</p> <p><b>6、其他要求</b></p> <p>(1) 本项目不得转包及违法分包。中标供应商擅自将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采购人可报财政监督部门批准解除本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2)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人所在地设立固定办公场所及固定的服务人员，以满足本项目的日常管理及应急服务需要。</p> <p>(3) 中标供应商必须每月足额支付服务人员工资，不得拖欠。人员工资不得低于本年度梧州市最低工资标准。</p> <p>(4)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国家规定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在签订合同一个月内为所有服务人员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等。</p> <p>(5) 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后一个月内让所有服务人员考取保安员二级证书。</p> <p>(6) 中标供应商投入的服务人员因公或意外伤亡，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保险索赔及劳动诉讼、仲裁。此外，中标供应商亦应承担服务人员于服务学校期间因故意行为所致其自身、学校、他人的人身、财产损害等经司法部门认定的相应赔偿责任。学校不承担任何经济赔偿责任和连带责任。</p> <p>(7) 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间为本项目增设的（非采购人要求增设的）服务人员，采购人不予支付任何费用。</p>
--	---

		<p>(8) 中标供应商应在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照常足额提供安保服务，采购人不另外支付加班等费用。</p>
--	--	---

##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对本项目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完整投标报价。 2、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单价报价，单价报价包含全部服务内容，包括人员工资、节假日加班、社会保险费用、绩效工资等其他福利、教育培训、外派人员补贴、食宿、服装费、办公费、管理费、保险费、一次性摊销品及税金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3、人员工资不得低于本年度梧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	标准、规范	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3	质量保证	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进行提供服务，中标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必须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建议，根据与采购人协商的意见进行调整。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改变服务质量。否则将取消中标供应商承接资格。
4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签订合同
5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12 个月。
6	安排人员上岗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学校
8	付款方式、时间、 条件	1、本项目合同单价固定不变，即经招标程序确定的合同单价（每月每人服务费）固定不变，以实际服务的保安员人数进行结算； 2、在合同期内，保安服务费不因市场物价上涨或下调而递增或递减。如采购人因特殊原因要求增加或减少保安员人数的，所增加（或减少）保安员的服务费按本次经招标程序确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3、服务经费按月支付，在每月 15 日前支付上月服务费用；采购人（甲方）结合考核情况按月拨付给中标供应商。 <b>当月服务费用 = 合同单价 × 当月实际保安员人数</b> 4、中标供应商（乙方）须在每月 3 日前将上月保安服务人员名单、服务费用申请报采购人（甲方）审核，经采购人（甲方）审核后，中标供应商（乙方）开具服务费用全额发票给采购人（甲方）申请办理款项支付手续，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立即支付。
9	采购标的 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附件1：保安考核奖惩细则

为进一步规范万秀区公办学校专职保安员购买服务的保安公司管理行为，提升保安服务水平与管理能力，促进保安聘用管理健康有序发展，根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等相关规定，现就进一步规范保安公司服务学校的经营行为，制定本制度。

### 一、建立退出机制

区教育局将充分利用日常检查监督及年终评定考核结果，每年均对保安公司服务质量做出综合评价，确定保安公司年度考核等级，如考核等级评定为不合格，区教育局将无条件与该保安公司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解除合同后将重新启动招标程序择优选择保安公司进驻学校。

### 二、考核办法

以学校考核为主，区教育局巡查为辅的相互协调的联合考核机制。具体方法如下：

由学校按照万秀区教育系统保安工作职责对学校每名保安人员进行客观考核评分，每年进行一次考核，将《万秀区公办学校专职保安员购买服务保安公司考核评估表》评分后的盖章扫描件上报区教育局，再由区教育局汇总平均分，最终成为保安服务公司的得分。

### 三、考核内容

保安公司规章制度、保安公司人员及装备配备、监督管理、服从管理、遵守规章制度、仪容仪表、履行职责、责任事故等。

### 四、考核等次

根据得分情况，考核等次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80分及以上为优秀等次，60分至80分为合格等次，60分以下为不合格等次，对于考核为不合格等次的保安公司，实行一票否决，并予以中止聘用合同。

考核指标	权重	考核办法	扣分理由	得分	备注
上级督查	10	在国家、省市区等有关机关和单位明察暗访中，发现校园保安人员不按要求值班执勤或请他人的不规范行为，按照暗访级别及通报问题严重程度，视情扣取2~10分。			
服务质量	10	不能按合同要求到学校走访、听取学校意见，及时提升服务质量，视情扣取1~5分：学校不满意的保安人员提出更换时，不能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每名扣取2分：将学校不满意的保安人员调整到梧州市区内其他学校，不得分。			
人员配备和管理	10	按要求对保安人员（含自聘保安）进行政审、集中培训、组织考试，发放上岗证；配足配齐持有上岗证的保安人员：每少配备一名保安人员或在岗人员缺一本上岗证扣取2分。			
满意度测评	10	学校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分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等级。测评时，满意+基本满意占比大于等于80%时，不予扣分：满意度在80%以下时，按照每下降2个百分点扣取1分。			
业务水平	20	规范警务室（联系点）管理。每发现一所学校保安人员不能熟练使用安防设施设备或警务台账登记不规范扣2分，扣完为止。			
责任事故	10	不因服务提供方或保安人员责任发生事故。每发生一起损失在1万元以下的扣2分，损失增加按责任事故1万元/2分加扣，造成严重影响得不得分；造成校内人员伤亡，每发生一次轻伤事故扣5分。			
安全隐患排查	10	加强校园巡查巡逻，及时发现和排查校内安全隐患或及时上报校领导处理。各项未及时发现一处排查扣5分。			
突发事件处理	10	遇到突发事件时，警惕性不高，汇报不及时，行动迟缓、处理不当或临阵脱逃等等，造成损失的。扣5~10分。			
社会影响	10	校园保安被有效投诉。一次扣2分；后期处理不良社会影响不妥造成不良影响的，加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的，不得分。			
一票		满意度测评低于60%：发生重伤1人以上的或非一票			

考核指标	权重	考核办法	扣分理由	得分	备注
否决		否决正常死亡事故服务方存在责任的：因服务方责任导致重大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五人或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价格、服务方案、信誉、业绩等方面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客观分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对应的投标文件格式
价格分	价格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最高分10分； 2. 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投标报价）×10分； <b>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b>	10	
人员配置方案分	人员配置方案	<b>1. 项目主管（7分）</b> （1）承诺具备累计5年以上相关安保管理工作经验的得2分，满分2分； （2）承诺具备《退伍军人证》及保安员二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得2分，满分2分。 （3）承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得3分，满分3分 <b>2. 保安队长（6分）：</b> （1）承诺具备累计5年以上相关安保管理工作经验的得2分，满分2分； （2）承诺具备《退伍军人证》及保安员二级以上职业资	34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

		<p>格证得2分，满分2分。</p> <p>(3) 承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得2分，满分2分</p> <p><b>3. 保安员（包括监控岗，不包括保安队长）（21分）</b></p> <p>(1) 承诺每有1人具有《退役军人优待证》或《退出现役证》或《退伍军人证》或其他可直接证明退役军人身份的证书得1分，满分10分；</p> <p>(2) 承诺每有1人具有保安员二级以上职业资格证得1分，满分4分；</p> <p>(3) 承诺每有1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得0.5分，满分5分。</p> <p>(4) 承诺每有1人具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中级（二级）以上职业资格证得1分，满分2分。</p> <p><b>注：承诺是指投标人在《拟投入人员一览表》中响应人员素质信息，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b></p>		
信誉分	体系认证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满分2分；</p> <p>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满分2分；</p> <p>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满分2分。</p> <p><b>注：投标人提供上述证书材料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b></p>	6	相关认证证书材料
业绩分	同类项目经验	<p>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每有一项得2分，满分10分。</p> <p><b>注：1. 同类服务项目是指包含安保服务的项目；</b></p> <p><b>2. 承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b></p> <p><b>3. 投标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b></p>	10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
<b>客观分总分</b>			<b>60</b>	

主观分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对应的投标文件格式
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	<p><b>一档（7分）：</b>对项目需求理解透彻，方案针对需求，难点定位准确、符合本项目的实施情况，分析合理，措施得力，重点和难点相应解决措施能有效提升服务质量，内容严谨、详细、有明显优势；</p> <p><b>二档（5分）：</b>需求理解到位，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有具体的服务重点和难点，难点分析较合理；解决措施可行、较详细；</p> <p><b>三档（3分）：</b>需求理解不够到位，方案简单，解决措施基本可行、合理。</p> <p><b>注：</b>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理解分析；（2）针对项目特点提出工作思路及方案；（3）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4）提出服务重点和难点相应解决措施。</p> <p>2.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7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	<p><b>一档（7分）：</b>针对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且有详尽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在采购需求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各项管理制度完善、详细、可行；</p> <p><b>二档（5分）：</b>能较好满足采购需求，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各项管理制度较完善、详细，服务沟通机制能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p> <p><b>三档（3分）：</b>满足采购需求，管理制度内容简单，操作基本可行。</p> <p><b>注：</b>1. 管理内容可以包括：（1）岗位责任制度；（2）服务沟通机制；（3）工作记录及档案管理（包括交接验收资料、巡视记录、档案管理、投诉与处理记录、其它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p> <p>2.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7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

服务方案	安保服务方案	<p><b>一档（7分）：</b>方案切合实际，科学合理，描述准确，对采购单位安全保卫工作有较深的理解，能针对采购单位特点，提供针对性个性化服务方案，有明确的日常服务标准、流程明细规范；</p> <p><b>二档（5分）：</b>方案能较好满足采购需求，符合实际，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内容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强；</p> <p><b>三档（3分）：</b>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科学合理性较弱，内容一般、简单，基本能操作。</p> <p><b>注：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安保方案；（2）提供本项目的针对性服务方案。</b></p> <p><b>2.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b></p>	7	安保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	<p><b>一档（7分）：</b>方案在二档内容基础上，方案的报告程序，处理措施、注意事项及相关记录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人员安排、装备、响应时间等方面能高效高质的应对突发事件；</p> <p><b>二档（5分）：</b>方案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可操作性较强，对应急事项处理、人员安排、响应时间等方面能较好的应对；</p> <p><b>三档（3分）：</b>满足采购需求，方案科学性、可操作性一般。</p> <p><b>注：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突发火灾及停电方面；（2）治安案件、可疑人员和可疑物品紧急处理方面；（3）公共安全及卫生方面；（4）汛期防涝方面。</b></p> <p><b>2.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b></p>	7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
服务方案	人员管理方案	<p><b>一档（6分）：</b>方案针对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各项管理制度完善、详细、可行；人员培训内容全面，实操性强；人员考核制度与奖惩制度相配，制度能有效激励服务人员积极工作；提供培训计划、培训要求、培训效果考核等；</p> <p><b>二档（4分）：</b>方案能较好服务本项目，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各项管理制度较完善、详细；有针对本项目的职前培训方案；</p> <p><b>三档（2分）：</b>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管理制度内容简单，操作基本可行。</p> <p><b>注：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人员考核制度；（2）培训制度；（3）奖惩制度；（4）人员稳定性方案及承诺。</b></p> <p><b>2.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b></p>	6	人员管理方案

服务方案	后勤管理方案	<p>一档（6分）：方案针对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各项后勤管理制度完善、详细、可行；后勤调度实操性强；人员考核制度与奖惩制度相配，后勤制度能保障岗位人员的需求，制度能有效激励服务人员积极工作等；</p> <p>二档（4分）：方案能较好服务本项目，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各项管理制度较完善、详细；</p> <p>三档（2分）：方案满足后勤需求，管理制度内容简单，操作基本可行。</p> <p>注：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后勤考核制度；（2）奖惩制度；（3）人员稳定性方案及承诺。</p> <p>2.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6	人员管理方案
主观分总分			40	

（三）总得分=客观分+主观分

### 三、中标标准及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当中标人属于信用信息使用规则中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协商确定，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章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  
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供应商）：\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供应商）：\_\_\_\_\_

一、根据公开招标的结果，甲方确定乙方为 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项目 的服务单位。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和服务内容

项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保安员人数 (人) ①	服务期限 (月) ②	服务费标准 (元/人/月) ③	单项小计(元) ④ = ①×②×③
合计						
合同金额 (元)	人民币(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说明：费用包含全部服务内容，包括人员工资、节假日加班、社会保险费用、绩效工资等其他福利、教育培训、外派人员补贴、食宿、服装费、办公费、管理费、保险费、一次性摊销品及税金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 第二条 服务管理模式

保安人员由中标供应商统一管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的保安人员职责在服务学校履职尽责。中标供应商与所聘保安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保安服务合同）；学校与保安人员签订岗位责任书，明确中标供应商以及保安人员权责。

## 第三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按计划与合同协议约定完成本项目，并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
- 2、根据项目进度，甲方有权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并要求乙方按修改意见完成服务工作。
- 3、乙方配备的项目投入人员应得到甲方的认可；对派遣到甲方的服务人员进行管理、考核、检查与奖惩。
-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工作人员。
- 5、按合同要求及时向乙方支付产品和服务费用。

## 第四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严格履行合同文件（含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约定和承诺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保证甲方项目的相关工作质量和进度。
- 2、必须严格实施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力资源配置。在必须补充或更换人员时，必须补充或更换优于或等同于投标文件所承诺资质的服务人员，并需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 3、乙方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须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合同存续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要求或同意，项目负责人不应调整。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必须保证在岗工作时间和重要活动在岗，如有变化，须取得甲方同意。
- 4、乙方依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的报告、资料、文件等内容及服务成果后，甲方即对上述内容享有充分、完整和排他的著作权和知识产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上述报告、资料、文件等内容及服务成果。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5、乙方服务人员应履行保密义务。如乙方因违反本条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6、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当甲方出现无故拖欠费用时，乙方有权采取适当方式进行催缴，若甲方仍未支付费用，乙方有权停止工作。

#### **第五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应达到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和承诺的质量要求。

#### **第六条 标准、规范**

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 1、服务期限：\_\_\_\_\_个月，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2、服务地点：\_\_\_\_\_。
- 3、乙方提供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履约验收方案

4.1 履约验收时间：根据《校园保安服务管理实施意见》中的考核时间对中标供应商服务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4.2 履约验收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4.3 履约验收程序：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4.4 履约验收内容：1) 考核验收：由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组成的考核小组采取检查安保服务要点、

普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办法对保安人员及中标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验收；此外，上级机关或部门对保安人员及中标供应商安管理情况的随机督查情况也计入每月的考核成绩。

2) 考核细则：保安人员的考核细则详见《校园保安队员考核表》（附件3）；中标供应商的考核细则详见《校园保安服务管理实施意见》（附件4）、《校园保安服务考核细则》（附件5）。

3) 考核时间：

① 由各学校负责对本校的保安人员进行按月考核。中标供应商（乙方）应在每个服务月结束后2日内收集各学校的保安人员考核表。

② 采购人根据《校园保安服务管理实施意见》、《校园保安服务考核细则》对中标供应商（乙方）进行考核。

4.5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根据项目服务要求对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服务效果，对招标文件服务内容和要求、投标人响应和承诺内容等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

5、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按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处理。

6、验收中甲乙双方如存在异议问题，暂缓支付服务费用，待异议问题解决后再支付。

#### **第八条 付款方式、时间、条件**

1、本项目合同单价固定不变，即经招标程序确定的合同单价（每月每人服务费）固定不变，以实际服务的保安员人数进行结算；

2、在合同期内，保安服务费不因市场物价上涨或下调而递增或递减。如采购人因特殊原因要求增加或减少保安员人数的，所增加（或减少）保安员的服务费按本次经招标程序确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3、服务经费按月支付，在每月15日前支付上月服务费用；采购人（甲方）结合考核情况按月拨付给中标供应商。

**当月服务费用 = 合同单价 × 当月实际保安员人数**

4、中标供应商（乙方）须在每月3日前将上月保安服务人员名单、服务费用申请报采购人（甲方）审核，经采购人（甲方）审核后，中标供应商（乙方）开具服务费用全额发票给采购人（甲方）申请办理款项支付手续，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立即支付。

5、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如因财政拨款原因，服务费用延迟到达采购人的，支付时限可相应推迟至财政拨款到达采购人。

####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质量保证金：\_\_\_/\_\_\_

2、履约保证金：\_\_\_/\_\_\_

#### **第十条 税费**

---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十一条 转让和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政府采购合同转让。
-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存在校园安全责任书规定的行为，则甲方有权按照校园保安服务管理实施意见的规定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3、甲方有权不定期对乙方的服务水平的组织满意度问卷调查，调查对象为学校教师和管理行政。在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对中标供应商的定期考核中，考核分数在80分（满分为100分，下同）及以上，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按规定时间及标准将经费核拨并支付给中标供应商；考核分数在80分以下，向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支付违约金，视情况每次违约金为1000~5000元。
- 4、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 (1) 在定期考核中，乙方的考核得分低于60分时。
  - (2) 日常服务工作中如因乙方员工出现违规导致严重安全事故或财物被盗事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并依法追究相应责任。
  - (3) 因校园保安人员违规或不作为等，导致校园发生较大安全责任事故的。
  - (4) 符合《校园保安服务考核细则》一票否决项有关内容。
  - (5)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监督；对乙方违反双方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对乙方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后应根据整改通知的要求做出整改。一个学期内，收到就同一内容的整改通知超过3次或一个月内连续收到整改通知书3次以上。

#### **第十六条 合同签订依据**



## 合同附件

### 附件 1:

1、乙方承诺具体事项:	
2、服务的具体事项:	
3、拟投入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公章）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年 月 日

---

## 附件 2:

# 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了保证保安人员尽职尽责，努力担当起学校及学生安全工作责任重担，有效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明确并落实安全工作岗位职责，进一步提高我校安全教育和水平，全力维护学校师生安全，学校与保安服务单位及保安人员签定此安全责任书。

### 一、目标

保安服务单位是学校安全工作的责任单位，安排专职保安人员负责学校安全与保卫工作，确保学校安全稳定，为我校创平安校园贡献力量。

### 二、保安服务单位责任

- 1、保安服务单位不得招用不符合本项目规定条件的人员担任保安员；
- 2、保安服务单位必须对客户单位要求提供的保安服务的合法性进行核查，或者将违法的保安服务要求向公安机关报告；
- 3、必须按照本项目的规定留存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
- 4、在服务过程中不得泄露在保安服务中获知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客户单位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
- 5、不得使用监控设备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者个人隐私；
- 6、不得删改或者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
- 7、不得指使、纵容保安员阻碍依法执行公务、参与追索债务、采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手段处置纠纷；
- 8、保安服务单位必须按时对保安员进行管理、教育和培训，防止发生保安员违法犯罪案件，造成严重后果。
- 9、保安员在保安服务中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保安从业单位赔付；保安员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保安从业单位可以依法向保安员追偿。
- 10、安排到各乡镇学校的保安人员的食宿方面问题，由保安服务单位自行安排。

### 三、学校保安人员责任

- 1、严格按学校规定时间落实站岗保卫制度。严格按照规定着装值班，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保持良好的形象。严禁酒后上班、疲劳上班或上班时打瞌睡。
- 2、严格执行校园安全管理规定，做到人不离岗，岗不离人，准时上班，做好交接手续。要了解校

园周边治安情况，做好各种安全隐患的排查，维持好学校良好的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保护好学校财产安全。学生上、下学期间，维持好校门口交通秩序，做好学生疏导工作。

3、严格落实进出人员管理制度。凡来访人员、学生家长，须问清情况通知被访人到校外接访。严禁闲杂人员、推销商品人员、不明身份人员进入学校，确保校园平安。学生一到学校就进入学校，不得让学生在校门口逗留。在校时间不允许学生外出，学生确因特殊情况需要出校门时，须持有班主任签字的请假条，或有班主任及家长陪同方可离校。

4、严格落实物品出入查验制度。学校保卫人员对进出学校的外来人员携带的物品进行登记，对可疑物品要进行查验，严禁易燃易爆、剧毒、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校园。对带出校园的大宗物品要请示学校领导同意并查验登记后方可放行。

5、严格落实巡逻制度。认真做好学校大门、重点区域、部门的巡逻工作，及时记好《安全巡逻日志》。放学后巡逻时，应协助学校做好清校工作，规劝个别学生离校回家，不得在校逗留。

6、加强学习，提高职业技能。要积极主动参加各种业务培训，以提高自身业务知识和技能。要熟悉各种安全器材的方法，要保管好防御设备，并定期检查，确保有效。

7、严格遵守保安职业道德。学校保安人员肩负着学校安全保卫重任，要有高度的责任感，严格遵守保安职业道德。确保学生在校期间（具体时间结合学校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有人在岗值勤，不得擅自离岗。做到态度和蔼、语言谦虚，不得冷淡、刁难，不得与学生打闹。不讲与工作无关的话，不讲有损学校形象的话。

8、服从学校管理，尽职尽责，杜绝一切渎职行为发生。

四、本责任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本责任书一式叁份，学校、责任单位、保安人员各一份，若有人员变动，由接任者继续履行。

学校（盖章）：

责任单位（盖章）：

校长（签字或盖章）：

保安人员（签字）：

## 附件3:

考核指标	权重	考核办法	扣分理由	得分	备注
上级督查	10	在国家、省市区等有关机关和单位明察暗访中，发现校园保安人员不按要求值班执勤或请他人的不规范行为，按照暗访级别及通报问题严重程度，视情扣取2~10分。			
服务质量	10	不能按合同要求到学校走访、听取学校意见，及时提升服务质量，视情扣取1~5分；学校不满意的保安人员提出更换时，不能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每名扣取2分；将学校不满意的保安人员调整到梧州市区内其他学校，不得分。			
人员配备和管理	10	按要求对保安人员（含自聘保安）进行政审、集中培训、组织考试，发放上岗证；配足配齐持有上岗证的保安人员：每少配备一名保安人员或在岗人员缺一本上岗证扣取2分。			
满意度测评	10	学校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分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等级。测评时，满意+基本满意占比大于等于80%时，不予扣分；满意度在80%以下时，按照每下降2个百分点扣取1分。			
业务水平	20	规范警务室（联系点）管理。每发现一所学校保安人员不能熟练使用安防设备设施或警务台账登记不规范扣2分，扣完为止。			
责任事故	10	不因服务提供方或保安人员责任发生事故。每发生一起损失在1万元以下的扣2分，损失增加按责任事故1万元/2分加扣，造成严重影响得不得分；造成校内人员伤亡，每发生一次轻伤事故扣5分。			
安全隐患排查	10	加强校园巡查巡逻，及时发现和排查校内安全隐患或及时上报校领导处理。各项未及时发现一处排查扣5分。			
突发事件处理	10	遇到突发事件时，警惕性不高，汇报不及时，行动迟缓、处理不当或临阵脱逃等等，造成损失的。扣5~10分。			
社会影响	10	校园保安被有效投诉。一次扣2分；后期处理不良社会影响不妥造成不良影响的，加扣2分；造成严重影响的，不得分。			
一票		满意度测评低于60%：发生重伤1人以上的或非一票			

考核 指标	权重	考核办法	扣分 理由	得 分	备注
否决		否决正常死亡事故服务方存在责任的：因服务方责任导致重大经济损失（10 万元以上）。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资格文件目录：

## 目 录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 .....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 .....
- (4)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 .....
- (5)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 .....
  -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 (6)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必须提供**）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必须提供）：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正面)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背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梧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转为其他方式采购、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所在部门： \_\_\_\_\_ 被授权人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CA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背面)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必须提供）：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梧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已获得总公司对本项目的授权；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

(4)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

注：第（4）项必须提供且为PDF格式，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

。

(5)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的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2028年梧州市万秀区本级公办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服务项目采购，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内容一致。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5.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 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

小企业声明函》；

7.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附表（若附表有变动，按最新政策执行）：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中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注：请以 PDF 格式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6)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必须提供）

注：第（6）项必须提供且为PDF格式，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

。

---

## 二、报 价 要 求 文 件 格 式

---

报价要求文件目录：

## 目 录

(1) 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必须提供)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必须提供）：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及数量	报价	说明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费用包括采购需求中“报价要求”中的所有费用；

4.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必须提供）：

###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及数量	报价	说明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本项目报价为完成项目需求所有内容的总报价；

4.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项目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所需要的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5.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目 录

(1) 投标函（必须提供） .....	
(2)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必须提供） .....	
(5)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如有） .....	
(6)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如有） .....	
(7)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如有） .....	
(8) 安保服务方案（如有） .....	
(9)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如有） .....	
(10) 人员管理方案（如有） .....	
(11)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如有） .....	
(1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1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14)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1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	
(16)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	

(1) 投标函格式（必须提供）：

## 投 标 函

致：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梧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我方\_\_\_\_\_（姓名及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

据此函，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期后\_\_\_\_\_天（日历天）（不得少于90天，否则投标无效）。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承诺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6.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2)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b>★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b>			
1			
2			
3			
...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  
务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情况，并填写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  
招标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就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商务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偏离说明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b>★二、商务要求</b>			
报价要求			
服务期限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b>★三、验收要求</b>			
验收标准及要求			
<b>四、资信要求</b>			
<b>★政策性资格要求</b>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如有）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b>五、其他要求</b>			
无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2. 应对照公开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验收、资信、其他要求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公开招标文件的相应条款做出响应，并申明与相应条款的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公开招标文件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就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格式（必须提供）：

##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

梧州市万秀区教育局、梧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我公司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中若中标，保证服务团队人员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标准配备。后期履约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自行编写的措施及方案执行，如未遵守，将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5)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格式（如有）：

###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中“人员配置方案分”所对应的人员素质评分内容，结合实际情况响应。

保安队长					
序号	持证情况	工作经验	人数	.....	.....
1					
2					
.....					
保安员（包括监控岗，不包括保安队长）					
序号	学历	持证情况	人数	.....	.....
1					
2					
.....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6)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格式（如有）：

##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以下内容，方案可以包括：（1）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理解分析；（2）针对项目特点提出工作思路及方案；（3）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4）提出服务重点和难点相应解决措施。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7)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格式（如有）：

###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可以包括：（1）岗位责任制度；（2）服务沟通机制；（3）工作记录及档案管理（包括交接验收资料、巡视记录、档案管理、投诉与处理记录、其它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8) 安保服务方案格式（如有）：

## 安保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安保服务方案，方案可以包括：（1）安保方案；（2）提供本项目的针对性服务方案等。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9)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格式（如有）：

##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各类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方案可以包括：（1）突发火灾及停电方面；（2）治安案件、可疑人员和可疑物品紧急处理方面；（3）公共安全及卫生方面；（4）汛期防涝方面。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10) 人员管理方案格式 (如有) :

## 人员管理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 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人员管理方案, 方案可以包括: (1) 人员考核制度; (2) 培训制度; (3) 奖惩制度; (4) 人员稳定性方案及承诺。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11)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格式（如有）：

###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合同材料附后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业主单位名称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附件页码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1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如有)

---

(1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如有)

(14)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如有)

(1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如有, 格式自拟)

(16)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如有, 格式自拟)

**注: 第 (12) 项至第 (16) 项如有请以PDF格式提供, 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